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而进行的相应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一、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原因及变更日期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规定“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公司按照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上述新会计政策。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上述会计准则解释而进行的相应变更。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解释第 16 号》要求执行。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根据《解释第 16 号》，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中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三、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该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对可比期间合并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于 2022 年 1 月 1 日)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741,533.84	98,574,804.90	34,833,271.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596,005.16	34,596,005.16
未分配利润	1,030,848,679.39	1,031,085,945.29	237,265.90
合并资产负债表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253,178.80	118,707,506.34	27,454,327.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074,644.04	27,074,644.04
未分配利润	313,318,166.70	313,697,850.20	379,683.50
合并利润表 (2022年度)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所得税费用	-11,185,191.18	-11,327,608.78	-142,417.60
净利润	-661,994,678.69	-661,852,261.09	142,417.60

对可比期间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于2022年1月1日)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467,316.47	56,350,072.12	23,882,755.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691,887.29	23,691,887.29
未分配利润	1,111,242,992.38	1,111,433,860.74	190,868.3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于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660,727.21	74,324,133.79	17,663,406.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517,630.40	17,517,630.40
未分配利润	882,331,274.82	882,477,051.00	145,776.18
母公司利润表 (2022年度)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所得税费用	-11,815,322.38	-11,770,230.20	45,092.18
净利润	-157,977,483.00	-158,022,575.18	-45,092.18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